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第六屆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軍

中國重慶，2023年12月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林軍女士、高嵩先生、劉建華先生及黃華盛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王鳳豔女士、吳珩先生及尤莉莉女士；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馮敦孝博士及袁小彬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號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3-062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3年11月30日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以书面传签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为2023年12月4日。会议应参会监事7名，实际参会监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副行长周国华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对本行原董事邹宏离任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对本行原董事杨雨松离任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4日